

2024年长沙市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一）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预算
-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基本支出
-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二）“三公”经费预算
-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交通运输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负责制订全区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和信息引导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检查和监督。

2、负责全区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管理和交通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指导城市客运和出租车管理；负责交通战备和交通通讯工作；负责实施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

3、负责全区公路、水路客货运输，客货汽车站场、车船修造、搬运装卸、运输服务市场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的行业管理，归口管理交通基础设施经营者，建立和完善信息服务体系；负责城（镇）乡公路、水路客货运输的衔接协调工作，引导交通运输业优化结构，科学协调发展。

4、负责组织全区公路、水运工程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和监督管理；负责对全区公路、桥梁、站场、港口、码头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质量与安全进行监督管理、检查；负责全区公路及配套设施的养护管理工作，实施路政管理，协同有关部门规划、审批公路沿线开发区和各种建筑设施。

5、负责全区公路收费站、检查站的设置申报和监督工作；负责全区公路、水路“三乱”的整治及文明路建设工作。

6、负责全区港口、码头的建设管理和维护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水上安全管理，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水资源综合利用工作。

7、负责全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和驾驶员培训及汽车综合性性能检测的行业管理。

8、负责管理好局属单位，监督局属单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抓好交通企业的体制改革，指导企业提高管理水平。

9、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职工队伍建设和社会治安综治维稳工作，做好交通运输行业人才预测、教育、培训和交流工作。

10、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1、负责铁路建设管理对接协调。

（二）机构设置

长沙市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内设科室6个包括：综合科、财务审计科、交通建设科、安全企业法制科、运政科（行政审批科）、铁路建设管理办公室。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122人，实有人数125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1、长沙市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2、区交通建设事务中心、区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站、区交通运输事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等；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既包括保障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农村公路建设、交通PPP项目服务、农村公路安保设施、公共交通设施维护、公交车补贴及安全服务考核奖励等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4,465.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231.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9,234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222.24万元，主要是由于政策调整，政府减少了公交车补贴及安全服务考核奖励及农村公路安保设施项目收入。

（二）支出预算：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44,465.4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4.6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7.4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9,234万元，农林水支出50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3,374.7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24.64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222.24万元，主要是由于政策调整，政府减少了公交车补贴及安全服务考核奖励及农村公路安保设施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5,231.48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3,800.48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3,606.98万元，公用经费193.5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1,431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街镇专项补助等，其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50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安保设施建设维护等方面；公路运输管理1,908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处罚、治超、质监、市场管理、全区公路规划编制日常管理等方面；公共交通运营补助9,000万元，主要用于公交车补贴及安全服务考核奖励等方面；廉租住房23万元，主要用于廉租房资金返还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29,2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29,234万元，占10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93.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2.27%，主要是在职在编人员退休，同时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加强财务管理，压缩各项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3年增加13万元，主要是单位更换了执法车辆，随着车辆使用年限增加，车辆维修成本及油耗等成本都有所增加。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10万元，拟开展铁路护路护线安全生产业务培训；党建培训；农村公路质量安全培训；公交车驾驶员安全培训；事业单位人员培训等，人数600人，培训内容为铁路护路护线安全生产业务知识；党建知识；农村公路质量安全相关知识；公交车驾驶员安全知识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834.4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4.4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8,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77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台。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4年长沙市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整体支出44,465.48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5个，涉及项目支出38884万元，其中：公共交通设施维护专项资金150万元、交通PPP项目服务费27100万元、农村公路建设专项2134万元、农村公路安保设施专项500万元、公交车补贴及安全服务考核奖励9000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表格）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表格：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